# 济阳区人民法院发挥诉前调解作用 助力快速解分止争

近年来，济阳区人民法院积极探索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，成立由速裁法官和人民调解员共同组成办案团队，实施“人民调解+司法确认”的工作模式，着力打造程序质量最优、诉讼耗时最少、解纷成本最低的商事纠纷化解新方式。

加强诉前指导，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于萌芽

加强人民法庭建设，通过送法进村居、进社区、进企业，现场开庭、案件审判等方式加强法律的规范社会行为、引领法治风尚、教育尊法守法等职能作用，强化指导人民调解功能，将11个基层调解组织和25名人民调解员纳入法院管理名册，不断加强对人民调解、特邀调解、行业调解等诉前调解工作的业务指导力度，帮助基层调解组织提升法律业务水平。

深化司法改革，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员作用

开展民事诉讼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，制定了《民事速裁团队办案规定》《民事案件分案办法》《诉调对接工作操作规程》《繁简分流和调解速裁工作实施意见》《关于与特邀调解组织和特邀调解员开展诉调对接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等工作规范，组建了4个速裁法官办案团队，将人民调解员嵌入办案团队，形成了“员额法官+法官助理+人民调解员+书记员”的新的办案模式，所有起诉到法院的案件，除当事人明确不同意调解和不适宜调解外，均登记为“诉前调”案号，由员额法官或者员额法官指导人民调解员开展诉前调解工作。2021年，区人民法院共实质性化解诉前纠纷600余件，超过民商事结案总数的10%。同时，法官对自己承办和指导的案件实施全程调解，努力化解当事人之间的矛盾纠纷，减少上诉、执行等衍生案件。2021年以来，民商事案件环比月增幅逐月下降，民商事案件增幅呈下降趋势，截至2022年3月中旬，新收各类案件2478件，同比下降4.58%，诉讼增量控制工作取得一定成效。

强化平台应用，积极发挥信息化助推作用

最高人民法院于2018年2月建成了人民法院调解平台，通过“总对总”的方式对接了8家合作单位。济阳区人民法院现被纳入平台的共有11个调解组织和25名调解员，通过完善考核考评机制，加大补助力度，加强培训指导对调解员进行制度化、规范化的监督管理。调解员在法官指导下积极应用平台有效资源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工作，为当事人提供最便捷、最合适的矛盾纠纷解决方式，让人民调解主渠道、主力军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。

加大宣传力度，提升群众对诉前调解知晓度

充分发挥法院审判案件定止解纷教育引导的作用，通过典型案例发布、送法进村（社区）等方式，加强对多元解纷工作的宣传，明确类型化纠纷的裁判标准，提高人民群众对纠纷结果的预判能力，增强和培育广大人民群众的法治思维、规则意识，从源头上防止和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。

济阳政法2022-04-08